

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 馬文光校友獎學金申請要點

114.02.07 第十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

- 一、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畢業校友馬文光先生，為回饋母校並鼓勵其僑生學弟妹努力向學，捐贈獎學金，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獎學金之保管存放，由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辦理。
- 三、本獎學金之審核由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之董事會辦理。
- 四、名額及金額：獎學金每學年名額 10 名(研究生二名及大學部日間部八名)，每名金額新台幣 10,000 元整。
- 五、申請條件：
 - (一)碩士班、博士班二年級一般生(不含延修生)。
 - (二)大學部二、三、四年級學生(不含延修生)。
 - (三)海青班二年級學生(不含延修生)
 - (四)前一學年大學部學業成績八十分(含)以上，碩、博士班學業成績九十分(含)以上，無任何一科停修且不及格者，操行成績八十分(含)以上。
 - (五)同一學年未領取其他系友會及其他私人機構之獎(助)學金者。
 - (六)以馬來西亞僑生為第一優先、其次為其它地區僑生及本地生。
- 六、申請日期：每學年第一學期（依函文公告日期）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 七、應備文件：
 1. 申請書、學生證正反影本及身份證正反影本各一份。
 2. 檢附在校前一學年度上下兩學期成績單正本及未領取其他獎學金切結書各乙份。
 - 一、以上證明文件，逕送本會辦理。
 - 二、（※檢附資料請務必統一以 A4 格式裝訂整齊）
- 八、獎金給付：得獎學生應出席頒獎典禮，另攜帶身份證、印章具領獎學金。
- 九、本會會址：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 1 號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圖書與會展館 3 樓 校友總會辦公室
電話：08-7740248、傳真：08-7740309
- 十、本要點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 馬文光校友獎學金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籍 貫			身分證字號			
	☐ 日間部	☐ 四技 ☐ 研究所 (☐ 碩士/專班 ☐ 博士班) ☐ 海青班					
	科 系 別		班 別		學 號		
	通 訊 處						
	聯 絡 電 話						
	E - m a i l						
附繳證明	學 校 成 績 單						
	其 他 證 明 文 件						
成 績	學 業 成 績	上學期：		下學期：		平均：	
	操 行 成 績	上學期：		下學期：		平均：	
獎學金申請金額：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注意事項： 一、系別請填寫全名，通訊處及聯絡電話請詳細填寫。 二、申請者填妥本申請書，檢附證明文件、學生證影本及身分證影本各乙份，經系主任核簽後，一併送由文教基金會審查。(※檢附資料請統一以 A4 格式裝訂整齊)							
審 核 委 員 會 審 核 結 果			文 教 基 金 會 承 辦 人		系 主 任		申 請 人
給予獎學金： ☐ 是 ☐ 否							